

证券代码：603556

证券简称：海兴电力

公告编号：2022-043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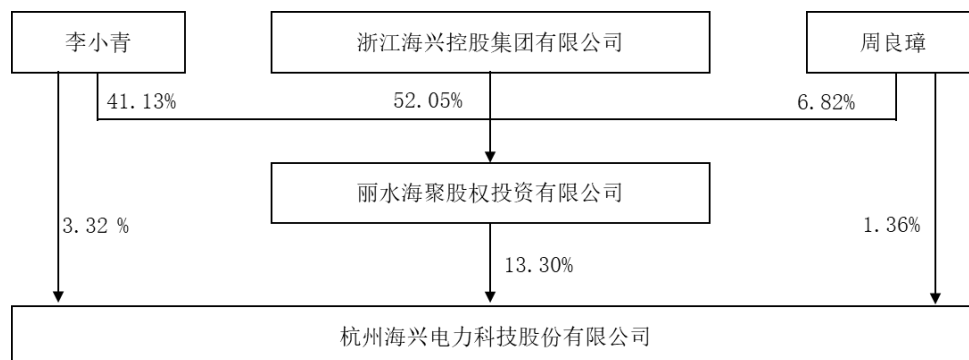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资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兴电力”或“公司”）于日前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丽水海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海聚”）通知，丽水海聚自然人股东李小青女士、周良璋先生以减资方式不再作为丽水海聚的股东，丽水海聚的注册资本由12,205,288元减少至6,353,401元，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认缴注册资本的100%，已经景宁畲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减资办理完成后，李小青女士和周良璋先生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海兴电力的股份总数不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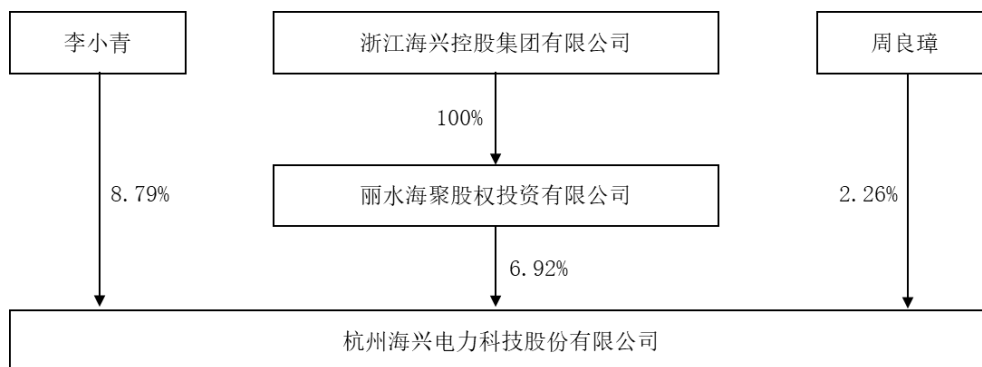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1、减资前丽水海聚的股权架构图：



注：上图系办理丽水海聚与其自然人股东李小青、周良璋股份转让之前的架构图。

2、减资后丽水海聚的股权架构图：



本次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工商信息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股权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